



通告（學生活動） — AYP 銀章野外鍛鍊科第二次訓練活動 (2122-043a)

敬啟者：為了讓學生透過執拾露營及遠足裝備，提升責任感及自我管理能力和讓學生學習面對困難時，能勇於嘗試，提升情緒管理能力，本校現舉辦 AYP 野外鍛鍊科銀章第二次訓練活動，有關資料如下：

- (一) 活動日期：2021 年 12 月 2 日（四）至 2021 年 12 月 3 日（五）
- (二) 活動時間：上午 9:45（12 月 2 日）—下午 4:00（12 月 3 日）
- (三) 活動地點：在學校禮堂露營；在沙田坳涼亭、大埔道、城門水塘進行野外旅程
- (四) 餐 膳：2/12 遠足期間進食簡單午餐，在學校烹煮晚膳
3/12 在學校烹煮早餐，遠足期間進食簡單午餐
（以上食物由學校提供）
- (五) 費 用：交通費每次每位 15 元，兩天共 30 元（將於 1 月份月費一併收取）
活動費 80 元
- (六) 服 裝：合適遠足的便服（建議參考洋蔥式穿衣法，並必須穿著長褲），可穿著行山鞋
- (七) 活動內容：1) 遠足；2) 學習起營及收營；3) 烹煮餐膳；4) 執拾露營及遠足物資
- (八) 返放學安排：1) 2/12 返學接送地點如常，返學時間如常
2) 3/12 由校車送學生往解散地點。由校車送學生往解散地點。家長須於：
 - 下午 4:30 在沙田圍站 C 出口 或
 - 下午 4:50 在大埔港鐵站 B 出口的士站旁 或
 - 下午 5:10 在粉嶺港鐵站 A3 出口旅遊巴停車位接回子弟。
 - 如解散時間有調整會即時聯絡家長，故請家長當天留意電話。
- (九) 其他事項：1) 不參加活動的學生會繼續留校上課
2) 參加活動學生需自行帶備個人用品，詳情參閱附件之活動備忘。帳幕、炊具由學校提供。露營大背囊、睡袋、地蓆將於 11 月 26 日派發，完結時給學生帶回家，學生需於所有訓練營完結後，在 12 月 13 日至 12 月 16 日期間交回已清洗的露營大背囊、睡袋、地蓆
3) 由於是次訓練活動以野外鍛鍊為主（12 月 2 日有 6.5 小時野外訓練，12 月 3 日有 6.5 小時野外訓練，期間有上落山，請家長於報名前考慮子弟之體能及健康狀況）。為保障學生安全，出發前學校會考慮學生健康狀況，決定當日是否適合繼續參與活動
4) 如學生需服藥（必須是註冊醫生處方之藥物），家長需於 11 月 29 日或之前交回藥物，該藥物須貼上有效標籤，標籤上須印有學生姓名、日期、藥物名稱、服用份量及次數

請家長填妥下列回條，於 11 月 19 日交回組負責老師，以便統計人數，如有疑問，歡迎致電學校向戴詠珊老師查詢。

此致
貴家長

明愛樂群學校校長

郭思穎 謹啟

2021 年 11 月 16 日

明愛樂群學校

附件一：香港青年獎勵計劃 — 野外鍛鍊科第二次訓練活動備忘

參加者請於 12 月 2 日（四）穿著合適遠足的便服回校，並以學校提供的露營大背囊帶備下列用品，由於學生需背著背囊進行野外鍛鍊，背囊重量不可超過體重五分之一，故此所有裝備必需輕便。[學生需於所有訓練營完結後（12 月 13 日至 12 月 16 日期間），交回已清洗的露營大背囊、睡袋、地蓆。]

1. 日常用品：

面巾、浴巾、沐浴露、牙刷、牙膏、漱口盅、紙巾、梳、數個膠袋、衛生巾（女生）及個人自用藥品（須為醫生處方）

2. 衣物：

合適遠足的上衣及長褲（不可牛仔褲）一套、內衣褲一套、拖鞋一對、襪一雙及禦寒衣物一件（如：風褸）、或按學生個人需要增添衣物。（建議不帶睡衣，晚上洗澡後會穿著翌日行山的衣物，以減輕背囊重量及讓學生學習以最輕便裝備露營為原則。）

3. 其他用品：

小背囊（遠足時用）、水壺（至少共可盛載 2 公升水）、電筒（包括電池）、後備電池、太陽帽、可循環再用的雨衣及防蚊用品（如：蚊怕水、蚊膏、蚊貼）

惡劣天氣注意事項：

- 參加者請留意出發前一日之天氣報告。若果出發當日早上 8:00 前懸掛或有可能懸掛 1 號或以上風球/雷暴/黑色/紅色/黃色暴雨警告，活動將延期出發。活動負責人將盡速通知參加者最新的行程安排
- 如活動前兩小時預告將除下所有風球/暴雨警告，活動會在安全情況下照常舉行。如參加者已在前往集合地點的途中遇到惡劣天氣，參加者應盡量留在安全的地方，或在安全情況許可下，盡快回家。在集合地點的活動負責人或導師會照顧及協助已到達或正前往集合地點的參加者

回條（學生活動） — AYP 銀章野外鍛鍊科第二次訓練活動

(2122-
043a)

(請以☑表示，並於 11 月 19 日或之前交回學校)

本人為_____組學生_____之家長，

現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	敝子弟參加 AYP 銀章野外鍛鍊科第二次訓練活動，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沙田圍站 C 出口	
並於 3/12 在	<input type="checkbox"/> 大埔港鐵站 B 出口的士站旁	接回子女。
	<input type="checkbox"/> 粉嶺港鐵站 A3 出口	

此覆
明愛樂群學校校長

家長簽署：_____

2021 年 11 月_____日



通告 (學生活動) — AYP 銅章野外鍛鍊科第二次訓練活動

(2122-
043b)

敬啟者：為了讓學生透過執拾遠足裝備，提升責任感及自我管理能力，並讓學生學習面對困難時，能勇於嘗試，提升情緒管理能力，本校現舉辦 AYP 野外鍛鍊科銅章第二次訓練活動，有關資料如下：

- (一) 活動日期： 2021 年 12 月 3 日 (五)
- (二) 活動時間： 上午 9:45—下午 4:00
- (三) 活動地點： 大埔道走至城門水塘，進行野外旅程
- (四) 午 膳： 遠足期間進食乾糧 (麵包、蛋糕等)，學生自備乾糧及最少 2 公升食水
- (五) 費 用： 交通費每位 15 元 (將於 1 月份月費一併收取)
- (六) 服 裝： 合適遠足的便服 (建議參考洋蔥式穿衣法，並必須穿著長褲)，可穿著行山鞋，帶備太陽帽及雨衣
- (七) 活動內容： 乘校車前往大埔道→由大埔道出發，走至梨木樹邨，期間會進食乾糧→乘校車到解散地點
- (八) 返放學安排：
 - 1. 是日返學接送地點如常，返學時間如常
 - 2. 由校車送學生往解散地點。家長須於：
 - 下午 4:30 在沙田圍站 C 出口 或
 - 下午 4:50 在大埔港鐵站 B 出口的士站旁 或
 - 下午 5:10 在粉嶺港鐵站 A3 出口旅遊巴停車位接回子弟。
 - 如解散時間有調整會即時聯絡家長，故請家長當天留意電話。
- (九) 其他事項： 不參加活動的學生會繼續留校上課

請家長填妥下列回條，於 11 月 19 日交回組負責老師，以便統計人數，如有疑問，歡迎致電學校向戴詠珊老師查詢。

此致
貴家長

明愛樂群學校校長

郭思穎 謹啟

2021 年 11 月 16 日

回條（學生活動） — AYP 銅章野外鍛鍊科第二次訓練活動

(2122-
043b)

(請以☑表示，並於 11 月 19 日或之前交回學校)

本人為_____組學生_____之家長，

現 同意 不同意 敝子弟參加 AYP 銅章野外鍛鍊科第二次訓練活動，

並於 沙田圍站 C 出口
大埔港鐵站 B 出口的士站旁 接回子女。
粉嶺港鐵站 A3 出口

此覆
明愛樂群學校校長

家長簽署：_____

2021 年 11 月_____日